

附件 1：

唐三营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		得分
			指标解释说明	评分标准	
投入（15分）	职责明确（1分）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符合（1分）；不符合（0分）。	1
	活动合理性（1分）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以符评价要点。 评价要点： 1. 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 部门活动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全部符合（1分）；其中一项不符合（0分）。	1
	目标设定（5分）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目标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评价要动点。 评价要点： 1. 指标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予以体现； 2. 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全部符合（1分）；其中一项不符合（0分）。	1
	目标覆盖率为（1分）	部门年度申报绩效项目资金总额与部门绩效项目预算资金总额的覆盖率情况。 覆盖率=实际申报绩效项目资金总额/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100%。		达到目标值得1分，未达到目标值采 用完成功率法计分：得分为=覆盖 率/目标值×1，超过目标值不加分。	1

	目标管理创新(1分)	部门要项目绩效的部门人人口径在在职编外。部门对人员员数：准，由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估部门对人员员数：准，由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每超过1项得0.1分，满分1分。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3分)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比率。部门变程公经费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比率。“三公经费”变动率= $\frac{\text{（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text{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三公购置及车辆购置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购置费。	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每超出1人扣0.1分，扣完为止。	3
	预算配置(10分)	“三公经费”变动率(4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和程度。部门（比重大项支出：相关预算部门支出完成项目数/总项目数）×100%。部门（比重大项支出：相关预算部门支出完成项目数/总项目数）×100%。	目标值≤0；达到目标值得4分，未达扣分值=“三公经费”变动率×4×10，变动率达10%以上的扣4分。	4
	投入(15分)	重点支出安排率(3分)	部门（单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支出总额）×100%。部门（单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支出总额）×100%。	目标值≥70%；以3分为上限，超出目标值成比率/70%×100%×3，超出目标值安排不加分。	3

预算完成率(3分)	<p>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p>	<p>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的得3分；100%>结果≥90%，得3分；90%>结果≥80%，得1分；结果<80%得0分。</p>	3
预算调整率(3分)	<p>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p>	<p>目标值为1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3
支付进度支率(6分)	<p>部门年度预算数与年度预算（调整）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执行的及平衡程度。 支付进度支率=（上年结余结转+本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执行中追加）×100%）×100%>结果≥95%，得2分；90%>结果≥85%，得2分；结果<85%，得0分。</p>	<p>半年进度：结果≥50%，得2分；50%>结果≥40%，得1分；结果<40%，得0分。 全年进度：结果≥100%，得4分；100%>结果≥95%，得3分；95%>结果≥90%，得2分；90%>结果≥85%，得2分；结果<85%，得0分。</p>	6
预算执行过程(55分)	<p>部门年末部门付算付安进度率=（部门年末部门预算数+部门年末部门付算付安进度+部门年末部门预算数）×100%。</p> <p>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预算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p> <p>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p> <p>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p> <p>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p>	<p>目标值为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p>目标值为≤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分法：扣分值=结转结余变动率×2×10，扣变动率达10%以上的扣2分。</p> <p>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未达扣0.1分，扣完为止。</p>	3

“三公经费控制率”(3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的比较，反映和评估部门采购预算执行情况。“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执行项目个数）×100%。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目标完成率=100%；以3分为上限，采用执行率×3。目标值为100%；以3分为上限，采用执行率×3。
“三公经费控制率”(3分)	管理制健全性(2分)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全方面促进事业发展是否有效。部门健全或否是评价点已制定或具有预算制度；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全部符合其中两项及以上(1分)；部分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分)。
预算管理(1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9分)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使用情况。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作用点国法的的规定；完整履行审批过程和手续；1.管好资金；2.经办人签字；3.审核通过；4.支付凭证；5.不支用途径；6.不存在挤占情况；7.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全部符合(9分)；部分符合其中七项(8分)；部分符合其中六项(5分)；部分符合其中五项(3分)；部分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0分)。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预算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估信息的完整性、相关性、及时性和准确性。 1.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的内容是否完整； 2.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的时间是否及时； 3.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的格式是否规范。	部门基础信息支撑情况。 1. 基础数据健全； 2. 基础数据真实； 3. 基础数据完整； 4. 基础数据准确。	部门管理制度健全度对预算决算信息对预算决算管理评价。 1. 管理制度健全； 2. 管理制度完善； 3. 管理制度有效执行； 4. 管理制度得到落实。	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度对预算决算管理评价。 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 2. 资产管理制度完善； 3. 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4. 资产管理制度得到落实。
3	4	2	3

过程 (55分)	固定资产 利用 率 (3分)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text{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text{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	目标值为 80%；以 3 分为上限，采用完成功率法计分：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80%×100%×3，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3
	预算绩效监控管理 (2分)	部门（单位）纳入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实际申报绩效项目运行中监控实施率=实施监控项目数/实际申报绩效项目数×100%	目标值为 90%；以 2 分为上限，采用完成功率法计分：得分=监控率×2，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2
产出 (15分)	项目实际完成率(4分)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 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行职责任务数与计划完成项目数 ×100%。	目标值为 100%； 达到目标值得 4 分； $100\% > \text{结果} \geq 95\%, \text{ 得 } 3 \text{ 分};$ $95\% > \text{结果} \geq 90\%, \text{ 得 } 2 \text{ 分};$ $90\% > \text{结果} \geq 85\%, \text{ 得 } 1 \text{ 分};$ 结果 < 85% 得 0 分。	4
	项目质量达标率(4分)	部门已完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项目个数的比 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行职责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 项目质量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	目标值 100%；以 4 分为上限，采用 完成功率法计分：得分=项目质量 达标率×4，≤95%的扣 4 分。	4
责任履行 (15分)	重点工作办结率(4分)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 × 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 任务。	目标值 100%；以 4 分为上限，采用 完成功率法计分：得分=重点工作 办结率×4，≤90%的扣 4 分。	4

产出 (15分)	部门绩效项目占比率(3分)	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所占的份额，反映和评价部门对项目的重视程度。 项目占比率=(自评项目资金量/项目支出资金量)×100%。 项目的项目。	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采完比率法计分：得分=占比率/目标值×3，超过目标值不加分。	3
	监督发现问题(2分)	部门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数量占部门预算支出资金总额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使用的合法、合规情况。 违规率=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额/部门预算支出资金总额×100%	目标值0，达到目标值得2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2
效果 (15)	工作成效(5)	财政部对预算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程度和取得的成效。反映部财政绩效情况，按百分制。 1.绩效管理评价 2.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	综合得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100)*5分	5
	评价结果应用(2分)	部门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占绩效评价项目数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绩效评价结果的利用水平和程度。 应用率=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量/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数量×100%。 应用绩效评价结果包括向财政部门报告绩效评价结果、向被评价单位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内部公开绩效评价结果和落实整改措施等方面，其中，落实整改措施包括调整预算结构、改革预算管理、整改发现问题、健全制度措施和实施绩效问责。	目标值为100%；以2分为上限，采用完比率法计分：得分=应用率×2，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2

结果应用创新(1分)	结果应用创新(1分)	部门将绩效结果主动对外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在结果应用方面的创新情况。	全部符合其中两项及以下(0.5分)； 全部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分)。	1
		评价要点： 1. 部门是否按要求对社会公开绩效评价结果。 2. 部门是否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		
社会效益(5分)	社会效益(5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5分)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高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 优秀(5分)；良好(3分)；合格(1分)；不合格(0分)。
小计	100			100
评价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90 分≤得分≤10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 分≤得分≤89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中 60 分≤得分≤79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0≤得分≤59 分	优秀	8